莒县2017年面向社会公开招聘

第二批政府购买服务工作人员简章

受莒县财政局、莒县水利局、莒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莒县统计局、莒县检验检测中心、莒县地税局和莒县行政审批局委托，莒县莒州人力资源有限责任公司公开为其招聘政府购买服务工作人员，现将有关招聘事宜公告如下：

**一、招聘计划**

本次共招聘政府购买服务工作人员119名（具体招聘计划见附件1）。

**二、报考条件**

1、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2、品行端正，遵纪守法，作风正派，无违法犯罪记录，无参加“法轮功”等邪教组织;

3、身体健康，遵守工作纪律和有关规章制度，爱岗敬业，能够适应岗位相关要求；

4、符合招聘岗位所需要的学历或专业等条件（具体条件详见附件1）;

5、符合招聘岗位的其他条件。

曾受过刑事处罚和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不能应聘；在读全日制普通高校非应届毕业生不能应聘，也不能用已取得的学历学位作为条件应聘；现役军人，违法生育、违法收养子女的人员，以及法律规定不得聘用的其他情形的人员，不得应聘。2017年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的学历和学位，须在2017年7月31日前取得。

**三、**报名和资格审查

报名和资格审查工作，按以下程序进行：

(一)报名

报名采取统一时间、网上报名、网上初审的方式进行。

报名时间:2017年9月20日9:00至9月29日16:00;

查询时间:2017年9月21日11:00至9月30日16:00;

报名网址：莒县人事人才网(www.juxianrsrc.com）

1、网上报名

应聘人员登陆指定的报名网站，进入网上报名系统，如实填写、提交相关个人报名信息资料。每人限报一个岗位。应聘人员在资格初审前多次登陆填交报名信息的，后一次填报自动替换前一次填报信息。报名资格一经初审通过，不能更改。应聘人员报名时必须使用二代身份证，不能用新、旧两个身份证同时报名，报名与考试时使用的身份证必须一致。

2、网上初审

初审时间:2017年9月21日9:00至9月30日16:00。

应聘人员在网上提交报名信息后，可在查询时间内登陆网站，查询报名资格初审结果。初审通过，报名信息不能更改。

（二）资格审查

对应聘人员的资格审查工作，贯穿整个招聘工作全过程，任何一个环节审查不合格将被取消应聘资格。莒县莒州人力资源有限责任公司会同莒县财政局、莒县水利局、莒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莒县统计局、莒县检验检测中心、莒县地税局和莒县行政审批局组织专人对报名人员提交的报名材料进行全程资格审查。

进入面试范围的应聘人员，须按莒县人事人才网网站公布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到莒县人才交流服务中心(莒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一楼服务大厅c区)进行现场资格审查，提交以下材料①《莒县2017年面向社会招聘第二批政府购买服务工作人员报名登记表》（见附件2，表格须打印）；②毕业证原件及复印件；③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④本人近期同版免冠一寸照片3张及与报考职位相关的资格证原件与复印件；⑤在职人员单位同意报考证明。

上述材料中证件类材料提交原件和复印件各一份，原件审查后退回，复印件留存备查。

经审查符合条件的，发放面试通知单。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现场资格审查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的，视为自动放弃本次应聘资格;经审查不具备应聘资格条件的，取消本次应聘资格。因自动放弃或取消资格形成的空缺，按岗位笔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面试人员。

报名结束后，莒县水利局岗位1至岗位5报考比例不足1:1的，将岗位招聘剩余计划调剂至综合岗位；县人社局会计岗、法律岗、文秘岗、计算机岗报考比例不足1:1的，将岗位招聘剩余计划调剂至普通管理岗；地税局文秘岗、计算机岗、纳税服务岗报考比例不足1:1的，将岗位招聘剩余计划调剂至普通管理岗；莒县行政审批局岗位2至岗位4报名比例不足1:1的，将岗位招聘剩余计划调剂至岗位1。

**四、考试内容和方法**

（一）笔试

笔试由莒县莒州人力资源有限责任公司会同莒县财政局、莒县水利局、莒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莒县统计局、莒县检验检测中心、莒县地税局和莒县行政审批局统一组织，笔试内容主要为公共基础知识和写作。考试采取闭卷形式，时间120分钟，总分100分。准考证领取时间及笔试时间、地点另行通知。笔试成绩在莒县人事人才网(www.juxianrsrc.com）公布。

（二）面试

根据笔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确定参加面试范围，报考人员按照1:2的比例确定参加面试范围，报名人数不足1:2的，按实际报名人员直接参加面试。面试由莒县莒州人力资源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组织，采取结构化面试方法，总分100分，面试成绩不得低于60分。面试主要测试应试人员的综合能力。面试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面试成绩当场公布。并根据笔试和面试成绩各占50%的比例计算考试总成绩，考试总成绩均计算到小数点后两位，尾数四舍五入。面试成绩、总成绩和参加体检和考察人员的名单在莒县人事人才网公布。

面试成绩公布后，莒县水利局岗位1至岗位5，最终进入考察和体检人员与岗位需求比例不足1:1的，将岗位招聘剩余计划调剂至综合岗位，并根据总成绩由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县人社局会计岗、法律岗、文秘岗、计算机岗最终进入考察和体检人员与岗位需求比例不足1:1的，将岗位招聘剩余计划调剂至普通管理岗，并根据总成绩由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地税局文秘岗、计算机岗、纳税服务岗最终进入考察和体检人员与岗位需求比例不足1:1的，将岗位招聘剩余计划调剂至普通管理岗，并根据总成绩由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莒县行政审批局岗位2至岗位4最终进入考察和体检人员与岗位需求比例不足1:1的，将岗位招聘剩余计划调剂至岗位1，并根据总成绩由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

**五、考察和体检**

根据招聘计划按总成绩由高分到低分以1:1的比例确定参加考察体检人选。如同一岗位中出现应考人员考试总成绩相同，则按笔试成绩高低确定。由莒县莒州人力资源有限责任公司会同莒县财政局、莒县水利局、莒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莒县统计局、莒县检验检测中心、莒县地税局和莒县行政审批局统一组织资格复审和体检，体检费用由应聘人员自理。体检项目、标准参照公务员体检项目和标准执行，费用由个人承担。对按规定需要复检的，不在原体检医院进行，复检只能进行1次，结果以复检结论为准。对体检不合格及其他原因形成的空缺，根据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等额递补。对不按时间、地点参加体检的，视为自愿放弃应聘资格。体检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考察采取多种方式进行，侧重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以及业务能力和工作实绩等方面情况，并对应聘人员是否符合规定的岗位资格条件，提供的相关信息、材料是否真实准确等进行复审。

体检和考察结束后，莒县水利局岗位1至岗位5，最终拟录用人员与岗位需求比例不足1:1的，将岗位招聘剩余计划调剂至综合岗位，根据总成绩由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并对递补人员重新组织体检和考察；县人社局会计岗、法律岗、文秘岗、计算机岗最终拟录用人员名单与岗位需求比例不足1:1的，将岗位招聘剩余计划调剂至普通管理岗，根据总成绩由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并对递补人员重新组织体检和考察；地税局文秘岗、计算机岗、纳税服务岗最终拟录用人员与岗位需求比例不足1:1的，将岗位招聘剩余计划调剂至普通管理岗，根据总成绩由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并对递补人员重新组织体检和考察；莒县行政审批局岗位2至岗位4最终拟录用人员与岗位需求比例不足1:1的，将岗位招聘剩余计划调剂至岗位1，根据总成绩由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并对递补人员重新组织体检和考察。

**六、待遇**

对拟聘用人员在莒县人事人才网上公示，公示时间为7个工作日。公示期间，对反应问题影响聘用并查实或不服从分配的，取消聘用资格，公示无异议或反映问题不影响聘用的，依照有关规定办理聘用手续。

（一）聘用期间，莒县地税局所招聘人员由莒县恒昌境外就业服务中心办理派遣手续；其他单位所聘用人员由用人单位与聘用人员签订劳动合同，由莒县莒州人力资源有限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办理相关手续。所有聘用人员按照企业职工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参加社会保险。

（二）工资标准。莒县财政局试用期为三个月，试用期间月工资为1650元，试用期满经考核同意录用的，月工资标准为2900元。其他单位试用期限按有关规定执行，试用期及期满后工资总额均不低于全市最低工资标准。

（三）聘用期间，如遇政策性清退，按有关政策规定执行。

咨询电话：0633-7962800 7962798

附件一：岗位需求表

附件二：《莒县2017年面向社会招聘第二批政府购买服务工作人员报名登记表》

2017年9月19日